

证券代码：002368

证券简称：太极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0-026

债券代码：128078

债券简称：太极转债

##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，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1、召开时间：

(1)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15 日下午 14:00

(2) 网络投票时间：2020 年 5 月 15 日

其中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15 日 9:15 至 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15 日上午 9:30-11:30，下午 13:00-15:00。

2、召开地点：

现场会议地点：北京市朝阳区容达路 7 号院中国电科太极信息产业园 C 座会议中心。

3、召开方式：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。

4、召集人和主持人：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召集、由经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董事吕翊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(包括网络投票方式)共 53 人, 共计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 170,464,367 股,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1.2966%, 其中:

1、根据出席公司现场会议股东提供的股东持股凭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、股东的授权委托书和个人身份证明等相关资料,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(含股东代理人)共计 6 人, 共计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 166,273,968 股,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0.2815%。

2、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络投票结果,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 47 人, 共计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 4,190,399 股,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.0152%。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(或股东代理人)以外其他股东(或股东代理人)(以下简称“中小投资者”) 49 人, 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 5,669,747 股,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.3736%。

除上述公司股东及股东代表外,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董事会秘书、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, 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### 三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经合并网络投票及现场表决结果,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表决结果如下:

#### 1、《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情况: 同意170,464,367股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; 反对0股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; 弃权0股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其中, 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: 同意5,669,747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00%; 反对0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%; 弃权0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%。

表决结果: 通过

#### 2、《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情况: 同意170,464,367股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

的100%；反对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：同意5,669,747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00%；反对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### 3、《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170,464,367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：同意5,669,747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00%；反对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### 4、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170,464,367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：同意5,669,747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00%；反对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### 5、《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170,464,367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

的100%；反对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：同意5,669,747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00%；反对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#### 6、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6,934,147股，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.7396%；反对463,100股，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.2604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：同意5,206,647股，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1.8321%；反对463,100股，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8.1679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%。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#### 7、《关于与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签订<金融服务协议>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9,143,589股，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.0156%；反对479,658股，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.9844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：同意5,190,089股，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1.5400%；反对479,658股，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8.4600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%。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#### 8、《关于向银行申请 2020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170,001,267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283%；反对463,1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717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：同意5,206,647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1.8321%；反对463,1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8.1679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#### 9、《关于为子公司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169,213,671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2663%；反对1,250,696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7337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：同意4,419,051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77.9409%；反对1,250,696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22.0591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### 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王腾、孟为两位见证律师为本次股东大会出具了会议见证法律意见，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。
- 2、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5 月 15 日